

整改落实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反馈（投诉）问题	固体废物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
整改目标	规范废矿物油和废铅蓄电池收集监督管理工作。
整改措施	1.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对辖区内收集单位两年内的台账及危险废物年报实际收集量进行核查。排查废矿物油、废铅蓄电池收集经营风险隐患；规范废矿物油、废铅蓄电池收集经营管理。 2.要求近两年内实际收集量与核准量不符的企业制定应对方案，如达不到核准量的单位将对其进行核准减量。 3.加强企业帮扶指导，对企业在危险废物申报系统中填报的危险废物转移类别、数量、贮存、利用、处置和转移情况进行指导。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1.印发了五华区《2024 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按照重点监管单位 100%全覆盖的管理要求，对辖区内 17 家重点监管单位开展了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全区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达标率 100%。 2.对长期实际收集量远小于核准量的云南朗普商贸有限公司在申请换发收集经营许可证阶段时进行了减量，将原核准量 30000 吨/年，减量为 5000 吨/年。 3.指导和督促企业建立完善台账资料，开展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工作，准确申报危废产生、贮存、转移、处置等数量。严格按照规定开展危险废物收集及转移工作，杜绝环境污染隐患。
责任单位、责任人及联系人	责任单位：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责任人：高通良 联系人：邓琴
公示说明	请反馈至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联系人员及电话：邓琴 64107110